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7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1,007,5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花园生物	股票代码	3004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铨衡	金晓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	浙江省东阳市南马镇花园村	
传真	0579-86271615	0579-86271615	
电话	0579-86271622	0579-86271622	
电子信箱	gkstock@hybiotech.cn	gkstock@hybiotech.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国内外环境严峻复杂。面对机遇和挑战,2022 年公司推动了“一纵一横”发展新战略实施。金西科技园全面投产,建成了一个高度现代化、自动化、智能化的维生素 D3 全产业链,公司成为了胆固醇、维生素 D3、25- 羟基维生素 D3、精制羊毛脂等四大类产品的全球最大生产基地。同时,公司启动可转债发行工作,拟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纵向推动全活性 VD3 项目产业化落地,横向拓宽维生素领域布局,将公司发展成为医药大健康领域集多种维生素、原料药及制剂一体化的具有影响力的高科技企业,完成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产品全链条布局。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1,751.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9%;实现净利润 38,372.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34%。

(一)公司主要业务

1、维生素板块主要产品有:

目前花园生物主要产品有羊毛脂胆固醇、维生素 D3、25- 羟基维生素 D3 等。

(1)羊毛脂胆固醇:公司采购羊毛粗脂生产胆固醇。纯度 95%以上的羊毛脂胆固醇(NF 级胆固醇)是生产维生素 D3 的主要原材料,低含量的胆固醇用于虾饲料,胆固醇还可用于医药领域生产胆甾醇酯、甾类激素、化妆品领域中乳液、面霜等产品的油包水乳化剂。

(2)维生素 D3:又称胆钙化醇,是人和动物体内骨骼正常钙化所必需的营养素,其最基本的功能是促进肠道钙、磷的吸收,提高血液钙和磷的水平,促进骨骼的钙化。维生素 D3 广泛应用于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营养保健品和医药等领域,且应用范围和市场需求日趋扩大。

(3)25- 羟基维生素 D3:又名骨化二醇,是维生素 D3 的活性代谢物,具有更强的生理活性,并且不需要经过肝脏的代谢,25- 羟基维生素 D3 不仅具有普通维生素 D3 所有的功能,还具有一些独特功能,25- 羟基维生素 D3 具有替代普通维生素 D3 的趋势。

2、医药制造板块主要产品有:

目前花园药业主要产品有缬沙坦氨氯地平片(1)、多索茶碱注射液、左氧氟沙星片、硫辛酸注射液以及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等。

(1)缬沙坦氨氯地平片(1):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该产品是全球一线降压药物之一,长效平稳降压,临床认可度高,是国内外权威指南推荐的首选药物之一,同时是唯一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复方降压制剂。2021 年 2 月,中选 2021 年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周期 1 年。报告期内,集采到期后,花园药业陆续展开该产品的接续工作,除原中选省市外,新增 10 个省市中选(入围),累计中选省市 25 个。

(2)多索茶碱注射液:用于治疗支气管哮喘、慢性喘息性支气管炎及其他支气管痉挛引起的呼吸困难。该品种是新一代茶碱类平喘药物,起效快,作用时间长。2021 年 2 月,中选 2021 年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周期 1 年。报告期内,集采到期后,花园药业陆续展开该产品的接续工作,除原中选省市外,新增 12 个省市中选,累计中选省市 18 个。

(3)左氧氟沙星片:属于喹诺酮类药物中的一种,具有广谱抗菌作用,是全身抗感染类药物。2021 年 2 月,中选 2021 年第四批国家集采,中选周期 3 年。

(4)硫辛酸注射液:用于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引起的感觉异常。2021 年 6 月,中选 2021 年第 5 批国家集采,中选周期 3 年。

(5)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属于抗抑郁症用药,用于治疗抑郁障碍、伴有或不伴有广场恐怖症的惊恐障碍。2021 年 11 月,中选广东联盟集团带量采购,中选周期 2 年。

(二)公司经营模式

1、维生素板块:

(1)采购模式:公司维生素板块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羊毛粗脂、化工辅料等,由于该类产品市场供应商较多,货源充足,公司采用招标方式采购。

(2)生产模式:目前公司有两个生产基地,东阳基地主要生产食品医药级维生素 D3、25-羟基维生素 D3 等,金华基地主要生产胆固醇、饲料级维生素 D3、精制羊毛脂等。金华生产基地投产运行正常后,东阳生产基地现有产品线将逐步由金华生产基地承接。

(3)销售模式:根据行业市场状况、销售区域特点、客户规模和类型,公司建立了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2、医药制造板块:

(1)采购模式:

花园药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原料、辅料、包装材料等,原材料采购基本遵循“以产定购”的模式。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物料需求计划,结合物料库存、市场供求情况等,在充分了解相关原材料价格走势并向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后,综合考虑并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花园药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货合同和预计销售情况,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 GMP 标准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控制节点均需经过 QA 确认,由质量部门全程参与生产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各工序的审核放行程序。每批产品必须经过严格的质量检验,质量检验合格、生产记录和检验记录审核合格后方可放行。

(3)销售模式:

花园药业已建立了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的销售网络,销售终端以医院为主,主要采用行业内通行的“经销 + 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

(4)研发模式:

花园药业拥有省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通过引进先进技术和自主创新相结合的方式,不断进行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已形成了不间断有研发品种立项、研究、申报、获批上市销售可持续的产品发展梯队。

(三)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1、维生素板块: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投入,紧紧围绕“一纵一横”发展战略持续进行研发。目前公司在东阳、金华、杭州建有三个研发中心,分别面向天然产物生物合成分离、产业化研究及化工自动化、前沿药物小试等研发,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丰富公司产品线,对现有产品线工艺不断优化,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022 年 1 月,公司研究院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为“浙江省维生素类食品药品重点企业研究院”。

2022 年 6 月,公司取得维生素 A 乙酸酯(包被)、维生素 A 棕榈酸酯(包被)“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2022 年 9 月,公司建成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

2、医药制造板块:

花园药业建有一个研发中心,紧紧围绕“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战略目标,稳步推进新产品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在审评品种 5 个,在研品种 9 个。报告期内,取得药品注册批件 3 个(含一致性评价批件,甲硝唑片、多索茶碱注射液 0.2g、羧甲司坦片)。报告期内,润嘉医疗取得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次性使用治疗头注册证、一次性使用蒸汽温热湿房镜注册证。

报告期内,花园药业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情况:

序	项目名称	适应症类型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1	甲硝唑片(0.2g)	厌氧菌感染等疾病	补充申请(一致性评价)	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2	多索茶碱注射液 0.2g	支气管哮喘	补充申请	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3	羧甲司坦片	慢性支气管炎	补充申请(一致性评价)	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报告期内,花园药业已进入注册程序及在研的药品情况:

序	项目名称或代码	适应症类型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1	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	心脑血管系统药物	4 类	审评中
2	奥美拉唑碳酸氢钠胶囊	消化系统药物	4 类	审评中
3	多巴丝肼片	神经系统药物	4 类	审评中
4	HYHP03	抗细菌感染药物	4 类	审评中
5	HYHP02	消化系统药物	补充申请(一致性评价)	审评中
6	HYHP04	神经系统药物	4 类	在研
7	HYHP05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药物	4 类	在研
8	HYHZ06	磷补充剂药物	补充申请(一致性评价)	在研
9	HYHP07	骨质疏松症药物	4 类	在研
10	HYHP09	高胆固醇血症	4 类	在研
11	HYHZ11	麻醉辅助用药	4 类	在研
12	HYHP17	原发性高血压	4 类	在研
13	HYHP15	原发性高血压	4 类	在研
14	HYHP18	支气管哮喘	4 类	在研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131,859,509.89	3,525,311,449.31	3,529,943,014.56	17.05%	3,425,191,470.28	3,569,732,95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2,174,931.79	2,278,749,932.36	2,282,686,762.82	12.68%	2,909,810,863.34	2,885,155,357.18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417,511,816.01	1,117,099,893.11	1,117,099,893.11	26.89%	614,894,440.85	659,437,4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722,581.79	479,829,624.81	483,766,455.27	-20.68%	272,264,655.97	263,216,16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567,290.39	254,918,385.95	258,855,216.41	34.66%	224,528,311.79	224,528,31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039,761.35	504,029,922.29	512,251,328.15	-26.40%	416,571,982.43	427,409,34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8800	0.89	-21.35%	0.5400	0.5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8800	0.89	-21.35%	0.5400	0.5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9%	15.96%	16.08%	-0.19%	12.09%	11.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592,882.41	413,959,277.63	277,714,779.46	339,244,87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152,689.96	145,884,413.42	56,752,880.16	29,932,59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382,437.64	127,447,198.60	54,368,127.47	34,369,52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658,562.83	77,495,768.08	47,926,300.60	5,959,129.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9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0%	144,376,377.00		质押	98,61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5%	20,111,15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3%	17,246,341.00			
邵君芳	境内自然人	3.02%	16,650,037.00			
上海诺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16,530,500.00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39%	7,674,790.00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5,669,526.00			
中科先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4,707,100.00			
赖大建	境内自然人	0.71%	3,932,7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邵钦祥,邵君芳是邵钦祥的女儿。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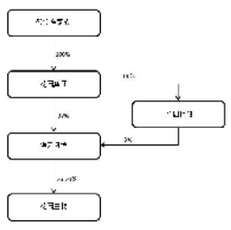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2022 年 11 月 16 日,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52 号文同意注册。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本次可转债成功发行。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2、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工作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草案。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

3、金西科技园项目建成投产

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举行金西科技园项目投产仪式,宣告金西科技园项目建成投产。

4、拟变更公司名称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在办理工商变更的过程中,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审核意见,要求公司经营范围相应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尚在办理中。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3-005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合计超过 1%的公告

股东景在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景在军先生书面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超过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景在军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 XXX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		
股票简称	澄天伟业	股票代码	30068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1,815,774	1.5707%	
合 计	1,815,774	1.570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景在军	9,108,008	7.8789%	7,858,008 6.7976%
徐士强	1,743,432	1.5082%	1,743,432 1.5082%
冯士珍	565,774	0.4894%	0 0.0000%
合计持有股份	11,417,214	9.8765%	9,601,440 8.30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1,208	3.8246%	3,303,684 2.85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6,006	6.0519%	6,297,756 5.447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景在军先生,股东徐士强先生,股东冯士珍女士计划自 2022 年 9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6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3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00%。景在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景在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为截止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的股东持股情况。“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为截止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的股东持股情况。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股东本次股份减持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股东景在军先生股份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其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情况与此前其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

3、股东景在军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股东景在军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3-004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比例合计超过 1%的公告

股东冯学裕、景在军、冯士珍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冯学裕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景在军先生,股东徐士强先生,股东冯士珍女士计划自 2022 年 9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6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46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0%。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股东徐士强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截止 2022 年 12 月 2 日,股东徐士强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冯学裕先生、景在军先生及冯士珍女士书面告知函,获悉股东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且冯学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合计超过公司总股本 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冯学裕	集中竞价	2022 年 12 月 2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	17.98	575,500	0.4978%
景在军	集中竞价	2022 年 10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24 日	19.03	1,470,000	1.2716%
冯士珍	集中竞价	2023 年 3 月 24 日	21.51	565,774	0.4894%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发起人股份及其孳息。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冯学裕	合计持有股份	13,288,460	11.4952%	12,712,960	10.99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22,115	2.8738%	3,178,240	2.74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9,966,345	8.6214%	9,534,720	8.2480%
景在军	合计持有股份	9,328,008	8.0692%	7,858,008	6.79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2,002	2.0173%	1,560,252	1.34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6,006	6.0519%	6,297,756	5.4479%
冯士珍	合计持有股份	565,774	0.4894%	0	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5,774	0.4894%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股东本次股份减持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冯学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合计超过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冯学裕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 XXX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		
股票简称	澄天伟业	股票代码	30068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1,366,274	1.1819%	
合 计	1,366,274	1.181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澄天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685,000	41.2500%	47,685,000 41.2500%
冯学裕	13,288,460	11.4952%	12,712,960 10.9974%
冯澄天	4,175,472	3.6120%	4,175,472 3.6120%
徐士强	1,968,432	1.7028%	1,743,432 1.5082%
冯士珍	565,774	0.4894%	0 0.0000%
冯学平	905,774	0.7835%	905,774 0.7835%
宋嘉斌	95,800	0.0829%	95,800 0.0829%
合计持有股份	68,684,712	59.4158%	67,318,438 58.23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646,517	50.7323%	57,711,868 49.92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38,195	8.6836%	9,606,570 8.310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冯学裕先生,股东徐士强先生,股东冯士珍女士计划自 2022 年 9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6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946,77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841%。 冯学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冯学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为截止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的股东持股情况。“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为截止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的股东持股情况。

四、备查文件

股东冯学裕、景在军、冯士珍分别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3-017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张源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俞建模先生等人的一致行动人张源女士发来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情况及后续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张源女士计划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98%,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情况暨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9)。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俞建模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林爱华女士、俞洋先生、张源女士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累计达到 5%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收到张源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其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张源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减持计划期间,张源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466,48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54%。具体情况如下:

一、此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之日,张源女士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张源	大宗交易	2023 年 1 月 20 日	4.84 元/股	200.00 万股	0.24%
	大宗交易	2023 年 1 月 30 日	5.32 元/股	246.65 万股	0.30%
	合计	-	-	446.65 万股	0.54%

注: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股东此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源	合计持有股份	19,913,049	2.42%	15,446,567	1.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913,049	2.42%	15,446,567	1.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张源女士的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关于张源女士的减持计划等相关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涉及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张源女士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该减持计划目前尚未实施完毕,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张源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张源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情况告知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源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18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苏州天瑞钟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枢钟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公司股东苏州天瑞钟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瑞钟山”)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天枢钟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枢钟山”)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8,306,85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7.78%。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天瑞钟山、天枢钟山所持公司股份解除限售日起的 6 个月内。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天瑞钟山、天枢钟山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天瑞钟山、天枢钟山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4,719,806 股和 3,587,051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8,306,8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8%。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天瑞钟山	集中竞